



2023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55001

单位名称：唐山市丰润区信访局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研究提出全区信访工作思路，拟定信访工作规定制度，落实《信访条例》规定的信访部门的各项职责任务；

2、办理人民群众来信、接待处理群众来访，查办信访案件及信访案件的复查复核工作；

3、调查研究、综合分析全区信访形势和信访工作状况，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提出对策建议。

4、参与处理影响社会政治稳定的突发性、群体性事件，负责组织信访苗头隐患排查调处工作；

5、负责处理我区群众进京、赴省、到市、来区上访问题；协助公安机关维护区委、区政府机关正常工作秩序，参与、组织重大政治活动和政治敏感期间的值班工作；

6、督促检查和指导全区各级各单位的信访工作，组织业务培训，指导全区信访工作的业务建设；

7、对全区各乡镇街道党委、政府（办事处）和区直各单位信访工作年度责任目标进行考核；

8、负责区委、区政府人民群众建议征集工作，开展经常性人民建议征集工作，为区委、区政府领导决策服务；

9、负责全区群众工作；

10、承办区委、区政府和国家、省、市信访局交办的有关事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唐山市丰润区信访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2023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49.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101.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49.21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49.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149.21	总计	62	2149.2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49.21	2149.21					
2010308	信访事务	1931.48	1931.48					
2013101	行政运行	169.63	169.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16.80	16.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0	9.7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02	9.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8	12.5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49.21	217.73				
2010308	信访事务	1931.48		1931.48			
2013101	行政运行	169.63	169.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16.80	16.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0	9.7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02	9.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8	12.5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	1	2149.21	一、一般公共服务	33	2101.11	2101.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	40	16.80	16.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72	18.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	51	12.58	12.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49.2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49.21	2149.2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31			63				
总计	32	2149.21	总计	64	2149.21	2149.2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49.21	2177.30	1931.48
2010308	信访事务	1931.48		
2013101	行政运行	169.63	169.63	1931.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0	16.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0	9.7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02	9.02	
2210301	住房公积金	12.58	12.5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1.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0.18	30201	办公费	2.0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9.44	30202	印刷费	0.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9.8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8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5.8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7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7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3.0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3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1	30229	福利费	0.4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94.80	公用经费合计					22.9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		4		4		4		4		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149.21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828.02 万元，增长 569.13%，主要原因是解决特殊疑难信访专项资金的使用增多。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149.2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49.21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149.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7.73 万元，占 10.13%；项目支出 1931.48 万元，占 89.8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149.21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1828.02 万元，增长（降低）569.13%，主要是解决特殊疑难信访专项资金的使用增多；本年支出 2149.21 万元，增加 1828.02 万元，增长 569.13%，主要是解决特殊疑难信访专项资金的使用增多。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149.2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28.02 万元；主要是解决特殊疑难信访专项资金的使用增多；

本年支出 2149.2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28.02 万元,增长 569.13%,主要是解决特殊疑难信访专项资金的使用增多。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149.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2.69%,比年初预算增加 1225.5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解决特殊疑难信访专项资金的使用增多;本年支出 2149.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2.69%,比年初预算增加 1225.5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解决特殊疑难信访专项资金的使用增多。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232.69%,比年初预算增加 1225.56 万元,主要是解决特殊疑难信访专项资金的使用增多;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232.69%,比年初预算增加 1225.56 万元,主要是解决特殊疑难信访专项资金的使用增多。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149.21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101.11 万元，占 97.76%，主要用于工资及信访工作日常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0 万元，占 0.78%，主要用于缴纳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18.72 万元，占 0.87%，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住房保障（类）支出 12.58 万元，占 0.59%，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7.7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7.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22.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严格预算管理；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严格勤俭节约精神。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决算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决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严格预算管理、勤俭节约；与 2022 年支出持平，主要是严格预算管理、勤俭节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勤俭节约；与上年度持平，主要是勤俭节约。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93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1.29 万元，降低 5.33%。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4 个，共涉及资金 1931.4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解决信访问题中央补助资金”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4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到省信访局跟班学习经费项目及群众工作中心办公费项目等 14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到省信访局跟班学习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到省信访局跟班学习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15 万元，执行数为 4.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学习效果良好率达到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群众工作中心办公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群众工作中心办公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各入驻单位对案件的及时受理率 100%。二是各入驻单位对案件的按时结案率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3）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中央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中央补助资金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使用解决疑难信访资金的案件按期结案率 100%。二是使用解决疑难信访资金的案件化解率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4)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中央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中央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89 万元，执行数为 3.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使用解决疑难信访资金的案件按期结案率 100%。二是使用解决疑难信访资金的案件化解率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5) (2) 信访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 信访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32.8551 万元，执行数为 132.85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使用解决疑难信访资金的案件按期结案率 100%。二是使用解决疑难信访资金的案件化解率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6) (2) 解决信访问题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 解决信访问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40 万元，执行数为 3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使用解决疑难信访资金的案件按期结案率 100%。二是使用解决疑难信访资金的案件化解率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7) 增拨解决信访问题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增拨解决信访问题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使用解决疑难信访资金的案件按期结案率 100%。二是使用解决疑难信访资金的案件化解率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8) 督导检查住宿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督导检查住宿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98 万元，执行数为 1.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督导检查案件按期结案率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9) 中组部考察组信访值班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中组部考察组信访值班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865 万元，执行数为 2.8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敏感时期无敏感地区

访、进京集体访。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0）信访值班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信访值班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敏感时期无敏感地区访、进京集体访。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1）（2）信访值班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信访值班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5648 万元，执行数为 100.56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敏感时期无敏感地区访、进京集体访。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2）增拨信访值班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增拨信访值班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7.45 万元，执行数为 47.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敏感时期无敏感地区访、进京集体访。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3）增拨差旅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增拨差旅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86 万元，执行数为 1.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

标完成情况：在敏感时期无敏感地区访、进京集体访。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4）解决信访问题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解决信访问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40 万元，执行数为 11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使用解决疑难信访资金的案件按期结案率 100%。二是使用解决疑难信访资金的案件化解率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本单位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3、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